

保德县财政局文件

保财农〔2019〕69号

关于下达保德县 2019 年光伏扶贫电站 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局：

根据保德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综合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特惠补贴等项目计划的通知》（保脱贫攻坚指办〔2019〕40 号）和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保德县“十三五”第二批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6.7MW）建设资金的通知》（保发改字〔2019〕54 号），现下达你局保德县 2019 年光伏扶贫电站项目资金预算指标 938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40.4915 万元，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46 万元，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832.0085 万元，整合资金 19.5 万元）。此项资金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项下执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50399“其

他资本性支出”项下执行。

请接文后，按照保德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综合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特惠补贴等项目计划的通知》（保脱贫攻坚指办〔2019〕40 号）和保德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保德县“十三五”第二批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6.7MW）建设资金的通知》（保发改字〔2019〕54 号）要求使用资金，按照《保德县扶贫资金监管实施方案》（保脱贫攻坚指〔2018〕52 号）落实项目资金监管责任，严格项目资金监管和绩效考核，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项目实施结束后要将项目实施情况报告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和县财政局。

保德县财政局

2019 年 12 月 10 日

抄送：保德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

保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10 日印发
